

证券代码：835108

证券简称：顺舟智能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7月17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袁科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袁科铭和陈云飞当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艳当选为公司第二届

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袁科铭、陈云飞和张艳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袁科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三年。

袁科铭，男，1984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巴士在线传媒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技术员；2009年1月至2010年11月，任顺舟网络技术员；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生产主管，自2015年7月起，任股份公司监事长。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2018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8日